

海安市医疗保障局 海安市民政局 海安市人民政府扶贫工作室

海医保发〔2021〕17号

关于开展我市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 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

各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为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家庭的突出困难，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省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试点工作，做实做细为民办实事工程，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海安市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海政规〔2020〕1号）、《中共海安市委 海安市人民政府关于

实施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331”工程的意见》（海委发〔2020〕18号）文件要求，决定在全市开展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1. 海安户籍的城乡居民家庭2020年度因病医疗刚性支出超过1万元（医保政策待遇范围内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及其他补充医疗保险支付后，应当由个人承担的医疗总费用）；

2. 家庭各成员可支配收入扣除家庭各成员医疗刚性支出，2020年度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不高于本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倍；

3. 家庭成员所拥有的存款和有价证券的总额按家庭城乡类别及成员总人口数计算的人均金额分别不高于我市2020年度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4. 家庭所有成员名下合计仅有一套自住房产，且名下无商品别墅，无商铺、办公楼、厂房、酒店式公寓等非居住类房屋；

5. 家庭成员名下总计不超过一辆家庭自用汽车（新车购置价不超过15万元）。

二、救助申请

全部满足上述五个条件的家庭可申请2020年度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由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向户籍地的区、镇（街道）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申请家庭应如实申报

家庭经济状况和医疗费用支出情况，授权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对其家庭收入、家庭财产和医疗费用支出情况进行核查。

三、救助标准

1 万元以上部分给予 40% 的医疗救助，重大移植手术再给予一次性 10 万元医疗救助。

四、受理审核

区镇、街道受理申请后，经过“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平台”核查符合申报条件的进行公示，收齐申请资料【审核审批表（见附件 1）、家庭成员身份证及银行卡复印件】审核盖章。

特别说明：

1. 2020 年度实施重大移植手术的须附治疗的证明材料。
2. 已经确认的相对贫困家庭申请不需再上传平台审核，直接填表并提交上述资料（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2）。

五、时间要求

各区镇、街道应于 4 月底前完成受理，6 月底之前将材料收齐送到市医疗保障局待遇保障科（421 室）。联系电话：81878016。

六、资金发放

医疗救助资金实行统一打卡发放，市医保局复核、公示确认后进行审批，由市医保局财务科直接发放到申请家庭提供的银行账户（建议使用社保卡，社保卡须到银行激活）。

七、相关事项

市政府今年将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工作继续确定为为民办实事工程，并已列入各区镇、街道医保工作考核内容。各区镇、街道务必高度重视，全力推进落实，明确责任人员，明确工作要求，通知到每个拟救助家庭，确保符合救助条件的家庭得到及时救助。

- 附件：1. 海安市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审核审批表
2. 拟实施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名单



海安市人民政府扶贫工作委员会

2021年4月12日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海安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4月12日印发

附件 1

海安市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审核审批表

户籍地址:

家庭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罹患重大疾病情况	提出申请的一个自然年度内医疗费用金额(元)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报销金额(元)	大病保险报销金额(元)	商业保险及其它赔付报销金额(元)	自付医疗费总金额(元)
家庭人口(人)		联系电话		开户行及银行账号					
上一自然年度内家庭总收入(元)		家庭人均收入(元/月)		救助金额(元)		¥		大写:	
区镇(街道)审核部门意见(盖章)		市医疗保障局审批意见							
经办人签字(盖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说明: 1. 实施重大移植手术的须附治疗的证明材料; 2. 申请人应提供身份证及银行卡复印件。

附件 2

拟实施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医疗救助家庭名单

序号	区镇、街道	行政村	户主	性别	家庭人口数	联系电话
1	滨海新区	周庄村	康传生	男	3	15370988518
2	滨海新区	周庄村	周平	男	3	13912850793
3	滨海新区	范堃村	万志群	男	4	18795452405
4	滨海新区	沿口村	居建	男	1	
5	滨海新区	沿口村	张林	男	3	
6	滨海新区	滩河村	吴志广	男	4	
7	滨海新区	滩河村	黄志华	男	4	
8	滨海新区	五虎村	车井才	男	3	13222116419
9	滨海新区	角斜村	刘俊荣	男	3	
10	滨海新区	江海村	吴礼朋	男	4	
11	滨海新区	建场村	吴礼华	男	2	
12	滨海新区	富港村	吴志山	男	3	15312947730
13	滨海新区	川港村	缪冬冬	男	4	18651314552
14	滨海新区	通港村	缪兴山	男	3	18115811027
15	曲塘镇	顾庄村	徐申献	男	2	15371929715
16	曲塘镇	龙池村	拜年甫	男	4	051388645860
17	李堡镇	杨庄村	缪祖兰	女	5	
18	李堡镇	杨庄村	康宜才	男	3	13776941151
19	李堡镇	杨庄村	朱荣宝	男	4	18020327391
20	李堡镇	中凌村	康俊	男	4	15370626976
21	李堡镇	中凌村	张广月	男	5	18616582713
22	李堡镇	中凌村	杨从平	男	3	15250677500
23	大公镇	群益村	陈祥林	男	5	18252867405
24	大公镇	群益村	戴者明	男	5	15371258195
25	大公镇	群益村	周晓明	男	3	
26	大公镇	常河村	戴伍祥	男	3	18795149707

序号	区镇、街道	行政村	户主	性别	家庭人口数	联系电话
27	墩头镇	仇湖村	颜昌宽	男	2	0513-80135981
28	墩头镇	西湖村	李德海	男	3	15862728265
29	墩头镇	凤阳村	陈宝勤	男	3	17701468393
30	墩头镇	千步村	杨传道	男	4	15370981286
31	墩头镇	宝祥村	吉训基	男	5	18932228958
32	墩头镇	墩北村	柴粉玲	女	4	
33	墩头镇	新海村	王宝太	男	1	17714853291
34	墩头镇	新舍村	王仁怀	男	2	13348086013
35	白甸镇	白甸村	周锦明	男	3	19906276506
36	白甸镇	周垛村	张春宏	男	5	18260569565
37	白甸镇	周垛村	陈奎生	男	2	15862722323
38	白甸镇	傅舍村	杨传发	男	2	
39	白甸镇	傅舍村	吉祖亮	男	2	13962785042
40	白甸镇	朱于村	王林锁	男	2	18851382406
41	白甸镇	朱于村	周兴华	男	2	15606278877
42	雅周镇	鸭湾村	曹井前	男	2	13073203187
43	雅周镇	张垛村	张洪芳	男	4	
44	雅周镇	雅周村	林发旺	男	4	88635759
45	胡集街道	北景庄村	景遐志	男	5	13773767622
46	胡集街道	周吴村	杨宝於	男	3	15370814606
47	孙庄街道	通学桥村	王兴宏	男	2	0513-8699316
48	立发街道	五坝村	景乃官	男	2	18068662494
49	洋蛮河街道	民桥村	宗序映	男	5	15240583323
50	洋蛮河街道	品建村	陆长明	男	2	15996613505
51	洋蛮河街道	三丰村	曹德平	男	3	18118642062
52	洋蛮河街道	三丰村	许金桂	男	4	13306278128